# 装修工程监理合同(十七篇)

来源：网络 作者：深巷幽兰 更新时间：2025-03-04

*装修工程监理合同一业 主： (以下称“业主”) 监理单位：(以下简称“监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以及行业相关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过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第一条：工程概况1、工程名称...*

**装修工程监理合同一**

业 主： (以下称“业主”) 监理单位：(以下简称“监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以及行业相关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过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湖北银行黄石分行开发区支行装饰工程 2、工程内容：湖北银行黄石分行开发区支行室内外改造装修、土建、消防、空调、水电工程

3、工程造价：开发区支行装饰工程合同价

4、合同起止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二条：公司委托代表

湖北中南工程建设监理公司黄石分公司派驻毕立华监理工程师为驻工地代表。

第三条：监理人员的资质要求

派驻现场监理人员必须有国家注册工程师资质(包括土建、装饰、水电等)

第四条：监理费及付款方式

1、本合同约定范围内按工程合同价的1.76%计算工程监理费。

2、进场七日内支付30%监理费，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七日内支付监理费至95%，如有罚则约定范围的相应扣除工程监理费用，工程决算完毕监理费余款付清。

第五条：监理的义务权力 1、监理的义务：

1.1、监理参与业主装饰工程设计方案制定、施工设计图审定、工程招标、工程施工、工程验收、工程决算等工作的整个流程范围，并明确赋予其职权和工作要求;

1.2、在本合同期内或合同终止后，未征得有关方同意，不得泄露与本工程、本合同业务活动有关的保密资料;

1.3、协助业主办理消防、质监等有关开工手续，并代表业主组织工程分部和竣工验收整理存档工作;

1.4、监理在履行本合同的义务期间，应注重信息、新工艺、新材料，应运用合理的技能，为业主提供与其监理单位水平相适应的咨询意见，认真、勤奋地工作，帮助业主实现合同预定的目标，公证地维护各方的合法权益;

1.5、工程施工组织设计和技术方案，按照保质量、保工期和降低成本的原则，向设计方或施工方提出建议，并向业主提出书面报告，如果由于拟提出的建议会提高工程造价，延长工期，应当事先取得业主的同意;

1.6、在委托的工程范围内，业主对本工程的有关任何意见和要求(包括索赔要求)，均必须首先向监理提出，由监理研究处臵意见，再同双方协商确定。当业主和有关方发生争执时，监理根据自己的职能，以独立的身份判断，公正地进行调解，当其双方的争议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或室内装饰行业主管部门等仲裁机关进行调解和仲裁时，应当提供作证的事实材料;

1.7、出具工程监理评估报告。

2、监理的权力：

2.1、装饰工程中有关事项包括工程规模、设计标准和使用功能要求，向业主的建议权;

2.2、工程设计中的技术问题，按照安全、实用、美观、经济的原则，向设计单位提出建议、并向业主提出书面报告，如果由于拟提出的建议会提高工程造价，或延长工期，应事先取得业主的同意;

2.3、装饰工程有关的协作单位组织协调的主持权、重要协调事项应当事先向业主报告;

2.4、报经业主同意后，发布开工令、停工令、复工令;

2.5、工程上使用的材料和施工质量的检验权，对于不符合设计要求及厂家质量标准的材料、设备，有权通知施工方停工整改、返工，施工方取得监理复工令后才能复工，发布停工、复工令应当事先向业主报告，如在紧急情况下未能事先报告，则应在24小时内向业主作出书面报告;

2.6、工程施工进度的检查、监督权，以及工程实际竣工日期提前或超过工程承包合同规定竣工期限的确认权。

第四条：业主的义务及权力

1、业主的义务

1.1、业主应向监理提供项目文件及资料，并负责装饰工程的所有外部关系协调，为监理工作提供外部条件;

1.2、业主应在约定的时间内就监理书面提交并要求作出决定的一切事宜作出书面决定;

1.3、业主应当授权熟悉本工程情况的领导、常驻代表，负责与监理联系。更换常驻代表和领导，要提前通知监理;

1.4、业主应当授予监理的监理范围和权利，及时通知已选定的设计方、施工方，并在与设计、施工方签订的合同中予以明确监理。

2、业主的权利

2.1、业主有对工程规模、设计标准和设计使用功能要求的认定权，以及对工程设计变更的审批权;

2.2、业主有权要求监理公司提交监理工作月度报告及监理公司业务范围的专项报告，并加盖公司合同章。

第五条：罚则约定

1、工程施工期内，监理方必须常驻工地，如有违反，甲方有权拒付监理费。

2、监理单位与施工单位串通，弄虚作假、降低工程质量的，将不合格的建设工程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按照合格签字的，造成损失的，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业主应当履行监理单位合同约定的义务，如有违反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给监理造成的经济损失。

3、未经对方的书面同意，无论业主或监理单位均不得转让本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

4、监理单位(派出监理人员)不应接受监理合同约定以外的与监理工程项目有关的报酬，不得以任何理由向设计方、施工方或配套方索取钱财，监理人不得参与可能与合同规定与业主利益冲突的任何活动。

第六条：合同生效、变更与终止及解释权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合同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后方能进行变更。

3、合同项下不发生任何业务或业主提出终止要求的情况下本协议终止。

4、本合同依据《合同法》、《湖北省室内装饰工程监理管理规定》、《建设工程监理规范》、《室内装饰工程质量规范》、《湖北省室内装饰施工监理规程》享有对本合同的解释权。

第七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也可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或室内装饰行业主管部门申请仲裁。协商或调解不成立的，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叁份。

业 主：(签章)

甲方代表：(签章)

监理单位：

乙方代表：(签章)

**装修工程监理合同二**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姓名)：\_\_\_\_\_\_\_\_\_\_\_\_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手机号：\_\_\_\_\_\_\_\_\_\_\_\_\_\_\_\_\_\_\_\_

监理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监理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建筑工程勘察监理合同条例》，以及装饰行业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并共同履行。

第一条 工程项目

甲方委托乙方(苏州千色花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经理詹谷军)承担以下工程监理任务：

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 监理收费及支付方法

(一)本工程监理收费按照国家和现行市场收费标准执行。经甲乙双方商定监理总收费\_\_\_\_\_\_\_\_ 元/月，共\_\_\_\_月， 金额大写\_\_\_\_\_\_\_\_\_\_\_\_\_\_

(二)本合同生效时甲方向乙方预付合同监理费总额的 %作为合同定金，监理工作完成后，定金抵做工程监理费。监理工作结束甲方工程验收通过，应支付该工程的全部监理费。

第三条 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如期向乙方提交本合同规定的有关建设文件和监理资料，并保证所提交资料质量达到工程监理要求。

2、按约定的日期和数量付给乙方定金和工程监理费。

(二)乙方责任

1、每周两次检查工地情况，并向业主汇报。对工程涉及的问题为业主提供中立的专业意见。

2、对开工前期的监理工作

①对施工图设计方案进行会审。

②对施工单位的施工人员进行资格审核和施工组织方案作出评价。

3、原材料、构配件及设备的质量认可，以及工程投资成本控制。

4、分项、分部工程的检查和竣工验收。

5、工程进度进行控制，审核设计、施工总计划，审核施工进度计划和材料采购计划，并对工程进度进行检查。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不履行合同时，乙方不返回定金，且按乙方实际完成工作量另付监理费。乙方

不履行合同时，应双倍返还甲方定金，同时返还已收取定金外的全部监理费。

第五条 合同生效、中止与结束

(一)甲乙双方因故需变更或终止本监理合同时，应提前两周书面通知对方，对本合同中的遗留问题取得一致意见，形成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执行。未达成协议前，本合同继续有效。

(二)因甲方原因要求中途停止监理工作的，当监理工作进行不到半个月时，甲方应支付半月监理费。当监理工作进行超过半个月时，甲方应支付一个月的监理费。

(三)由于施工方、材料供应或者业主的原因不能按规定施工期限完工，导致的施工时间延长，其监理费用另算。如果甲方要求乙方继续完成本工程的监理直到工程完工，双方需再签订监理延长合同。

第六条 不可抗力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若发生不可抗力因素，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全部履行时，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不受本合同有关条款的约束。

第七条 合同纠纷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双方协商不成时，采取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向消费者委员会申请调解;

2、向有管辖权的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3、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4、其它解决方式：\_\_\_\_\_\_\_\_\_\_\_\_\_\_\_

第八条 未尽事宜与附加条款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并形成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执行。

(二)本合同附加条款如下：

第九条 合同文本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3、合同履行完后自动终止。

甲方：

年 月

乙方： 年 月 日 日

**装修工程监理合同三**

你好，下文可以帮助到你了解装修工程监理合同是怎样的。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

监理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

甲方委托乙方监理#装饰装修工程，双方经协商一致，同意签订以下合同：

一、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1、服务内容：\_\_\_\_\_\_\_\_\_\_\_\_\_\_\_\_\_

①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公司承包装修工程

②公司地址：\_\_\_\_\_\_\_\_\_\_\_\_\_\_\_\_\_

③工程数量：\_\_\_\_\_\_\_\_\_\_\_\_\_\_室内工程

④监理范围：\_\_\_\_\_\_\_\_\_\_\_\_\_\_\_\_\_装饰装修图纸内全部。

⑤服务范围如下：\_\_\_\_\_\_\_\_\_\_\_\_\_\_\_\_\_

(1)前期监理

审定设计方案及图纸;审核工程预算;设计方案确定后5个工作日，按设计图纸核算工程量按定额套预算，把控整个工程总造价。

(2)中期监理

根据图纸及物料表对各节点的材料进场验收以防施工单位更换材料品牌及质量;对各节点隐蔽项目的质量验收及确认各节点是否有按图施工;对因设计及现场与图纸等其它因素需做变更的，与施工单位对接确认变更签证;

(3)后期监理

工程结算审核;对施工单位的增减项及工程竣工时行结算审核。

2、服务方式：\_\_\_\_\_\_\_\_\_\_\_\_\_\_\_\_\_

①施工前期，乙方配合甲方完成监理审核工作.

②施工期间，乙方对装饰装修施工过程进行不定期督查。

③施工后期，乙方进行工程结算审核，协助甲方签订工程质量保修合同。

3、服务承诺：\_\_\_\_\_\_\_\_\_\_\_\_\_\_\_\_\_

①乙方在工程监理过程中，根据工程实际情况为甲方提供相关的合理化建议。

②乙方以主动、认真、负责、公正的服务态度为甲方提供监理服务。

③乙方对工程各施工重要环节进行详细监控，确保工程质量达到预期目标。

二、委托方提供如下条件：\_\_\_\_\_\_\_\_\_\_\_\_\_\_\_\_\_

为乙方提供已使用的与本工程有关的原材料、构配件、机械设备等生产厂家名录，和与本工程有关的协作单位、配合单位名录。

三、授权范围

甲方在委托的工程范围内，书面通知施工单位授予乙方以下监理权利：\_\_\_\_\_\_\_\_\_\_\_\_\_\_\_\_\_

1、对选用材料和施工质量的检验权。

2、施工工艺变更权，需经甲方同意。

3、对施工单位的处罚建议权。

4、对施工单位人员的调整建议权，对现场文明施工的管理权。

5、对工程开工、停工、复工、延期、报验、验收等环节签认权。

6、工程款支付审核，未经乙方签字认可，甲方不支付施工单位工程款项的管理权。

7、对工程质量、进度、费用的监控权，施工日期(提前或超期的)签认权。

11、与协作单位组织协调的主持权。

四、合同期限：\_\_\_\_\_\_\_\_\_\_\_\_\_\_\_\_\_

从签订合同之日起，即年\_\_\_\_\_\_月\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_月\_日止。

五、监理费用及支付方式：\_\_\_\_\_\_\_\_\_\_\_\_\_\_\_\_\_

1、本次装修监理基本工资为\_\_\_\_\_\_\_\_\_\_\_元。[监理工期限三个月，如果工程超期一个月以上，则监理费用应在原来的基数上作为补偿]

2、提成支付方式：\_\_\_\_\_\_\_\_\_\_\_\_\_\_\_\_\_

合同期间提成为工程款的%，分两次支付，第一次支付60%

签定合同后三天内支付给乙方;

工程竣工结算确认完成之日起三天内支付尾款40%。

六、违约责任：\_\_\_\_\_\_\_\_\_\_\_\_\_\_\_\_\_

1、在监理责任期限内，因乙方过失，给甲方造成了经济损失，甲方有权从乙方的监理费用中扣除相应的损失费用。

2、因甲方不履行授予乙方的权限，造成的损失，乙方不予承担。

3、甲方不如期支付乙方监理费用，每超一天应承担合同价款5‰的违约金。

七、争议和解决办法：\_\_\_\_\_\_\_\_\_\_\_\_\_\_\_\_\_

1、如甲乙双方在工程监理责任出现争议时，以乙方的具体监理工作

行为是否符合国家相关监理规范和标准为依据进行裁定。

2、如有工程监理责任不能认定的，甲乙双方有权提交有关部门进行认定或提交相关仲裁机关仲裁。

3、因违约或终止合同引起的损失和经济赔偿，双方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提交相关仲裁机关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八、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两份，签字后生效，工程结束后，自动作废。

甲方单位(章)：\_\_\_\_\_\_\_\_\_\_\_\_\_\_\_\_\_乙方(章)：\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

甲方地址：\_\_\_\_\_\_\_\_\_\_\_\_\_\_\_\_\_乙方地址：\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

\_\_\_年\_\_\_月\_\_\_日 \_\_\_年\_\_\_月\_\_\_日

**装修工程监理合同四**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处理人(姓名)： \_\_\_\_\_\_\_\_\_\_\_\_ 单位： \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地址：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 \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手机号： \_\_\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_\_\_\_\_\_\_\_\_\_\_\_ 单位名称： \_\_\_\_\_\_\_\_\_\_\_\_\_\_\_\_\_\_\_\_\_ 营业执照号：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地址：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 \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表人： \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 \_\_\_\_\_\_\_\_\_\_\_\_\_\_\_\_\_\_ 监理负责人： \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 \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建筑工程勘察监理合同条例》，以及装饰行业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并共同履行。

第一条 工程项目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以下工程监理任务：

工程名称：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地址：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 监理收费及支付方法

(一)本工程监理收费按照国家和现行市场收费标准执行。经甲乙双方商定监理收费以工程预算额 \_\_\_\_\_\_\_\_ 计算，估算总收费 \_\_\_\_\_\_\_\_ 元，金额大写 \_\_\_\_\_\_\_\_ 待工程结束后进行结算。

(二)本合同生效时甲方向乙方预付估算监理费总额的 20% 作为合同定金，监理工作完成后，定金抵做工程监理费。

(三)工程进度过半时，甲方向乙方拨款付应付监理费总额的 50% (不含定金)。

(四)工程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按监理概算结清全部工程监理费。

第三条 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 、如期向乙方提交本合同规定的有关建设文件和监理资料，并保证所提交资料质量达到工程监理要求。

2 、按约定的日期和数量付给乙方定金和工程监理费。

3 、本工程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定货如需乙方监理人员配合时，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二)乙方责任

1 、对开工前期的监理工作

① 对施工图设计方案进行会审。

② 对施工单位的施工人员进行资格审核和施工组织方案作出评价。 2 、原材料、构配件及设备的质量认可，以及工程投资成本控制。

3 、分项、分部工程的检查和竣工验收。

4 、工程进度进行控制，审核设计、施工总计划，审核施工进度计划和材料采购计划，并对工程进度进行检查。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未在本合同第三条所约定的时间内交付工程监理费时，甲方从应付监理费的次日起计算，每延误一天，向乙方按应付工程监理费的 \_\_\_\_\_ 偿付违约金。

(二)由于乙方监理错误给甲方造成严重经济损失时，乙方有责任在监理上继续采取补救措施，并酌情赔偿甲方因此而实际发生的部分经济损失，全部赔偿金额不超过该部分工程的全部监理费。

(三)甲方不履行合同时，乙方不返回定金，且按乙方实际完成工作量另付监理费。乙方不履行合同时，应双倍返还甲方定金，同时返还已收取定金外的全部监理费。

第五条 合同生效、中止与结束

(一)本合同需经甲乙双方加盖单位法人公章，并且要有双方单位法人代表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方为有效。本合同生效日期以甲乙双方中最后一方签字(或盖章)的日期为准。

(二)甲乙双方因故需变更或终止本监理合同时，应提前两周书面通知对方，对本合同中的遗留问题取得一致意见，形成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执行。未达成协议前，本合同继续有效。

(三)因甲方原因要求中途停止监理工作的，已付定金不退还;当监理工作进行相应监理阶段不足一半时，甲方应支付该阶段监理费的一半;监理工作进行到超过该监理阶段的一半时，甲方应支付该阶段监理费的一半;监理工作进行到超过该监理阶段的一半时，甲方应支付该阶段的全部监理费。同时，按本条第(二)款办理，结束本工程甲乙双方合同关系。

(四)本合同以乙方向甲方提供本合同中规定的全部工程监理文件，甲方按本合同规定付清全部监理费之日起，结束本合同关系，本合同另有条款约定的除外。

第六条 不可抗力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若发生不可抗力因素，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全部履行时，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不受本合同有关条款的约束。

第七条 合同纠纷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双方协商不成时，采取下列第 \_\_\_\_ 种方式解决：

1 、向消费者委员会申请调解;

2 、向有管辖权的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3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4 、其它解决方式： \_\_\_\_\_\_\_\_\_\_\_\_\_\_\_

第八条 未尽事宜与附加条款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并形成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执行。

(二)本合同附加条款如下：

甲方：乙方：年月日：

**装修工程监理合同五**

委 托 方(甲方)：

被委托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建筑工程勘察监理合同条例》，以及装饰行业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并共同履行。

一、 工程项目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以下工程监理任务：

工程名称： 室内外装修

工程地址：

施工期限：开工 年 月 日至竣工 年 月 日

二、 监理收费及支付方法

1、 本工程监理收费按照国家和现行市场收费标准执行。经甲乙双方商定监理收费为 元，大写人民币 。

2、 本合同签定时甲方向乙方预付监理费总额的20%作为首付款。

3、 装饰合同中竣工日期验收合格，甲方向乙方结清全部工程监理费。

三、 双方责任

1、 甲方责任

(1) 按约定的日期和数量付给乙方定金和工程监理费。

(2) 本工程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定货如需乙方监理人员配合时，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3) 如提前完成工程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监理费 元/天作为奖励。

2、 乙方责任

(1) 对开工前期的监理工作

1) 对施工图设计方案进行会审，提出合理化建议。

2) 对施工单位的施工人员进行资格审核和施工组织方案作出评价。

(2) 原材料、构配件及设备的质量认可，以及工程投资成本控制。

(3) 协助甲方完成个别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定货。

(4) 分项、分部工程的质量按照国家相关质量标准进行检查和竣工验收，对不符合工程质量标准进行监督翻工。

1) 施工阶段：

a. 协助甲方进行原房屋状况交接;

b. 各种材料进场验收;

c. 拆除工程;

d. 间隔工程;

e. 墙面工程;

f. 门窗工程;

g. 吊顶工程;

h. 钢结构工程

i. 地面工程;

j. 细部工程;

k. 防水工程;

l. 给排水工程;

m. 电气工程;

2) 竣工验收阶段：工程完工后负责对总体质量进行评定。

3) 保修阶段：乙方在甲方要求时有义务就保修的相关事宜进行协调，并协助签订保修合同。

4) 乙方为甲方提供装修方面的技术咨询。

5) 乙方协调甲方与装饰施工承包方的关系。

3、 工程进度进行控制，审核设计、和装饰施工承包方商定施工计划，并对工程进度进行检查。

四、 违约责任

1、 甲方未在本合同所约定的时间内交付工程监理费时，甲方从应付监理费的次日起计算，每延误一天，向乙方支付工程监理费的5%的违约金，并有权停止监理工作。

2、 由于乙方监理错误给甲方造成严重经济损失时，乙方有责任在监理上继续采取补救措施，并酌情赔偿甲方因此而实际发生的部分经济损失。

3、 如乙方在监理过程中发现质量问题甲方不需要整改或在同情施工方的基础上不需要整改的情况下，工程质量出现任何问题与乙方无关。

五、 不可抗力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若发生不可抗力因素，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全部履行时，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不受本合同有关条款的约束。

六、 合同纠纷解决方式：

因工程质量双方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尽量协商。或若协商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协约定向济南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 未尽事宜与附加条款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并形成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执行。

八、 合同文本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3、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4、合同履行完后自动终止。

委托方(甲方)：地址：联系电话：法人代表：身份证号码：签订地点：

被委托方(简称乙方)： 地址： 联系电话： 法人代表： 身份证号码： 签订日期：

**装修工程监理合同六**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处理人(姓名)： \_\_\_\_\_\_\_\_\_\_\_\_ 单位： \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地址：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 \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手机号： \_\_\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名称：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营业执照号：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地址：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 \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表人： \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 \_\_\_\_\_\_\_\_\_\_\_\_\_\_\_\_\_\_

监理负责人： \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 \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筑工程勘察监理合同条例》，以及装饰行业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并共同履行。

第一条 工程项目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以下工程监理任务：

工程名称：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地址：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 监理收费及支付方法

(一)本工程监理收费按照国家和现行市场收费标准执行。经甲乙双方商定监理收费以工程预算额 \_\_\_\_\_\_\_\_ 计算，估算总收费 \_\_\_\_\_\_\_\_ 元，金额大写 \_\_\_\_\_\_\_\_ 待工程结束后进行结算。

(二)本合同生效时甲方向乙方预付估算监理费总额的 20% 作为合同定金，监理工作完成后，定金抵做工程监理费。

(三)工程进度过半时，甲方向乙方拨款付应付监理费总额的 50% (不含定金)。

(四)工程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按监理概算结清全部工程监理费。

第三条 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 、如期向乙方提交本合同规定的有关建设文件和监理资料，并保证所提交资料质量达到工程监理要求。

2 、按约定的日期和数量付给乙方定金和工程监理费。

3 、本工程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定货如需乙方监理人员配合时，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二)乙方责任

1 、对开工前期的监理工作

① 对施工图设计方案进行会审。

② 对施工单位的施工人员进行资格审核和施工组织方案作出评价。

2 、原材料、构配件及设备的质量认可，以及工程投资成本控制。

3 、分项、分部工程的检查和竣工验收。

4 、工程进度进行控制，审核设计、施工总计划，审核施工进度计划和材料采购计划，并对工程进度进行检查。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未在本合同第三条所约定的时间内交付工程监理费时，甲方从应付监理费的次日起计算，每延误一天，向乙方按应付工程监理费的 \_\_\_\_\_ 偿付违约金。

(二)由于乙方监理错误给甲方造成严重经济损失时，乙方有责任在监理上继续采取补救措施，并酌情赔偿甲方因此而实际发生的部分经济损失，全部赔偿金额不超过该部分工程的全部监理费。

(三)甲方不履行合同时，乙方不返回定金，且按乙方实际完成工作量另付监理费。乙方不履行合同时，应双倍返还甲方定金，同时返还已收取定金外的全部监理费。

第五条 合同生效、中止与结束

(一)本合同需经甲乙双方加盖单位法人公章，并且要有双方单位法人代表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方为有效。本合同生效日期以甲乙双方中最后一方签字(或盖章)的日期为准。

(二)甲乙双方因故需变更或终止本监理合同时，应提前两周书面通知对方，对本合同中的遗留问题取得一致意见，形成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执行。未达成协议前，本合同继续有效。

(三)因甲方原因要求中途停止监理工作的，已付定金不退还;当监理工作进行相应监理阶段不足一半时，甲方应支付该阶段监理费的一半;监理工作进行到超过该监理阶段的一半时，甲方应支付该阶段监理费的一半;监理工作进行到超过该监理阶段的一半时，甲方应支付该阶段的全部监理费。同时，按本条第(二)款办理，结束本工程甲乙双方合同关系。

(四)本合同以乙方向甲方提供本合同中规定的全部工程监理文件，甲方按本合同规定付清全部监理费之日起，结束本合同关系，本合同另有条款约定的除外。

第六条 不可抗力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若发生不可抗力因素，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全部履行时，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不受本合同有关条款的约束。

第七条 合同纠纷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双方协商不成时，采取下列第 \_\_\_\_ 种方式解决：

1 、向消费者委员会申请调解;

2 、向有管辖权的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3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4 、其它解决方式： \_\_\_\_\_\_\_\_\_\_\_\_\_\_\_

第八条 未尽事宜与附加条款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并形成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执行。

(二)本合同附加条款如下：

甲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

时间：\_\_\_\_\_\_\_\_\_\_\_\_\_\_\_

**装修工程监理合同七**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处理人（姓名）：\_\_\_\_\_\_\_\_\_\_\_\_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手机号：\_\_\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营业执照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监理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筑工程勘察监理合同条例》，以及装饰行业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并共同履行。

第一条 工程项目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以下工程监理任务：

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 监理收费及支付方法

（一）本工程监理收费按照国家和现行市场收费标准执行。经甲乙双方商定监理收费以工程预算额\_\_\_\_\_\_\_\_计算，估算总收费\_\_\_\_\_\_\_\_ 元，金额大写\_\_\_\_\_\_\_\_ 待工程结束后进行结算。

（二）本合同生效时甲方向乙方预付估算监理费总额的20%作为合同定金，监理工作完成后，定金抵做工程监理费。

（三）工程进度过半时，甲方向乙方拨款付应付监理费总额的50%（不含定金）。

（四）工程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按监理概算结清全部工程监理费。

第三条 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如期向乙方提交本合同规定的有关建设文件和监理资料，并保证所提交资料质量达到工程监理要求。

2、按约定的日期和数量付给乙方定金和工程监理费。

3、本工程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定货如需乙方监理人员配合时，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二）乙方责任

1、对开工前期的监理工作

①对施工图设计方案进行会审。

②对施工单位的施工人员进行资格审核和施工组织方案作出评价。

2、原材料、构配件及设备的质量认可，以及工程投资成本控制。

3、分项、分部工程的检查和竣工验收。

4、工程进度进行控制，审核设计、施工总计划，审核施工进度计划和材料采购计划，并对工程进度进行检查。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未在本合同第三条所约定的时间内交付工程监理费时，甲方从应付监理费的次日起计算，每延误一天，向乙方按应付工程监理费的\_\_\_\_\_偿付违约金。

（二）由于乙方监理错误给甲方造成严重经济损失时，乙方有责任在监理上继续采取补救措施，并酌情赔偿甲方因此而实际发生的部分经济损失，全部赔偿金额不超过该部分工程的全部监理费。

（三）甲方不履行合同时，乙方不返回定金，且按乙方实际完成工作量另付监理费。乙方不履行合同时，应双倍返还甲方定金，同时返还已收取定金外的全部监理费。

第五条 合同生效、中止与结束

（一）本合同需经甲乙双方加盖单位法人公章，并且要有双方单位法人代表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方为有效。本合同生效日期以甲乙双方中最后一方签字（或盖章）的日期为准。

（二）甲乙双方因故需变更或终止本监理合同时，应提前两周书面通知对方，对本合同中的遗留问题取得一致意见，形成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执行。未达成协议前，本合同继续有效。

（三）因甲方原因要求中途停止监理工作的，已付定金不退还；当监理工作进行相应监理阶段不足一半时，甲方应支付该阶段监理费的一半；监理工作进行到超过该监理阶段的一半时，甲方应支付该阶段监理费的一半；监理工作进行到超过该监理阶段的一半时，甲方应支付该阶段的全部监理费。同时，按本条第（二）款办理，结束本工程甲乙双方合同关系。

（四）本合同以乙方向甲方提供本合同中规定的全部工程监理文件，甲方按本合同规定付清全部监理费之日起，结束本合同关系，本合同另有条款约定的除外。

第六条 不可抗力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若发生不可抗力因素，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全部履行时，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不受本合同有关条款的约束。

第七条 合同纠纷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双方协商不成时，采取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向消费者委员会申请调解；

2、向有管辖权的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3、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4、其它解决方式：\_\_\_\_\_\_\_\_\_\_\_\_\_\_\_

第八条 未尽事宜与附加条款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并形成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执行。

（二）本合同附加条款如下：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装修工程监理合同八**

发包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并共同履行。

第一条工程项目甲方委托乙方承担以下工程监理任务：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工程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监理收费及支付方法

(一)本工程监理收费按照国家和现行市场收费标准执行。

经甲乙双方商定监理收费以工程预算额\_\_\_\_\_\_\_\_计算，估算总收费\_\_\_\_\_\_\_\_元，金额大写\_\_\_\_\_\_\_\_待工程结束后进行结算。

(二)本合同生效时甲方向乙方预付估算监理费总额的20%作为合同定金，监理工作完成后，定金抵做工程监理费。

(三)工程进度过半时，甲方向乙方拨款付应付监理费总额的50%(不含定金)。

(四)工程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按监理概算结清全部工程监理费。

第三条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如期向乙方提交本合同规定的有关建设文件和监理资料，并保证所提交资料质量达到工程监理要求。

2、按约定的日期和数量付给乙方定金和工程监理费。

3、本工程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定货如需乙方监理人员配合时，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二)乙方责任

1、对开工前期的监理工作

①对施工图设计方案进行会审。

②对施工单位的施工人员进行资格审核和施工组织方案作出评价。

2、原材料、构配件及设备的质量认可，以及工程投资成本控制。

3、分项、分部工程的检查和竣工验收。

4、工程进度进行控制，审核设计、施工总计划，审核施工进度计划和材料采购计划，并对工程进度进行检查。

第四条违约责任

(一)甲方未在本合同第三条所约定的时间内交付工程监理费时，甲方从应付监理费的次日起计算，每延误一天，向乙方按应付工程监理费的\_\_\_\_\_

偿付违约金。

(二)由于乙方监理错误给甲方造成严重经济损失时，乙方有责任在监理上继续采取补救措施，并酌情赔偿甲方因此而实际发生的部分经济损失，全部赔偿金额不超过该部分工程的全部监理费。

(三)甲方不履行合同时，乙方不返回定金，且按乙方实际完成工作量另付监理费。

乙方不履行合同时，应双倍返还甲方定金，同时返还已收取定金外的全部监理费。

第五条合同生效、中止与结束

(一)本合同需经甲乙双方加盖单位法人公章，并且要有双方单位法人代表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方为有效。

本合同生效日期以甲乙双方中最后一方签字(或盖章)的日期为准。

(二)甲乙双方因故需变更或终止本监理合同时，应提前两周书面通知对方，对本合同中的遗留问题取得一致意见，形成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执行。

未达成协议前，本合同继续有效。

(三)因甲方原因要求中途停止监理工作的，已付定金不退还;当监理工作进行相应监理阶段不足一半时，甲方应支付该阶段监理费的一半;监理工作进行到超过该监理阶段的一半时，甲方应支付该阶段监理费的一半;监理工作进行到超过该监理阶段的一半时，甲方应支付该阶段的全部监理费。

同时，按本条第(二)款办理，结束本工程甲乙双方合同关系。

(四)本合同以乙方向甲方提供本合同中规定的全部工程监理文件，甲方按本合同规定付清全部监理费之日起，结束本合同关系，本合同另有条款约定的除外。

第六条不可抗力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若发生不可抗力因素，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全部履行时，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不受本合同有关条款的约束。

第七条合同纠纷解决方式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双方协商不成时，采取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向消费者委员会申请调解;

2、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3、其它解决方式：\_\_\_\_\_\_\_\_\_\_\_\_\_\_\_

第八条未尽事宜与附加条款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并形成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执行。

(二)本合同附加条款如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装修工程监理合同九**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 \_ \_\_

委托代理人(姓名)：\_\_\_\_\_ \_\_\_

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手机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监理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

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监理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建筑工程勘察监理合同条例》，以及装饰行业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并共同履行。

第一条 工程项目甲方委托乙方承担以下工程监理任务：

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 监理收费及支付方法

(一)本工程监理收费按照国家和现行市场收费标准执行。经甲乙双方商定监理总收费\_\_\_\_\_\_\_\_元/月，共\_\_\_\_\_\_\_\_\_\_月， 金额大写\_\_\_\_\_\_\_\_\_\_\_\_\_\_

(二)本合同生效时甲方向乙方预付合同监理费总额的\_\_\_\_\_%作为合同定金，监理工作完成后，定金抵做工程监理费。监理工作进行到超过该监理阶段的一半时，甲方应支付监理费总额的\_\_\_\_\_%(不包括定金);监理工作结束甲方工程验收通过当日，应支付该工程的全部监理费。

第三条 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如期向乙方提交本合同规定的有关建设文件和监理资料，并保证所提交资料质量达到工程监理要求。

2.按约定的日期和数量付给乙方定金和工程监理费。

3.本工程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定货如需乙方监理人员配合时，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二)乙方责任

1.每周两次检查工地情况，并向业主汇报。对工程涉及的问题为业主提供中立的专业意见。

2.对开工前期的监理工作

①对施工图设计方案进行会审。

②对施工单位的施工人员进行资格审核和施工组织方案作出评价。

3.原材料、构配件及设备的质量认可，以及工程投资成本控制。

4.分项、分部工程的检查和竣工验收。

5.工程进度进行控制，审核设计、施工总计划，审核施工进度计划和材料采购计划，并对工程进度进行检查。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未在本合同第三条所约定的时间内交付工程监理费时，甲方从应付监理费的

次日起计算，每延误一天，向乙方按应付工程监理费的\_\_\_\_\_偿付违约金。

(二)由于乙方监理错误给甲方造成严重经济损失时，乙方有责任在监理上继续采取补救措施，并酌情赔偿甲方因此而实际发生的部分经济损失，全部赔偿金额不超过该部分工程的全部监理费。

(三)甲方不履行合同时，乙方不返回定金，且按乙方实际完成工作量另付监理费。乙方不履行合同时，应双倍返还甲方定金，同时返还已收取定金外的全部监理费。

第五条 合同生效、中止与结束

(一)甲乙双方因故需变更或终止本监理合同时，应提前两周书面通知对方，对本合同中的遗留问题取得一致意见，形成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执行。未达成协议前，本合同继续有效。

(二)因甲方原因要求中途停止监理工作的，当监理工作进行不到半个月时，甲方应支付半月监理费。当监理工作进行超过半个月时，甲方应支付一个月的监理费。

(三)本合同以乙方向甲方提供本合同中规定的全部工程监理文件，甲方按本合同规定付清全部监理费之日起，结束本合同关系，本合同另有条款约定的除外。

(四)由于施工方、材料供应或者业主的原因不能按规定施工期限完工，导致的施工时间延长，其监理费用另算。如果甲方要求乙方继续完成本工程的监理直到工程完工，双方需再签订监理延长合同。

第六条 不可抗力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若发生不可抗力因素，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全部履行时，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不受本合同有关条款的约束。

第七条 合同纠纷解决方式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双方协商不成时，采取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向消费者委员会申请调解;

2.向有管辖权的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3.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4.其它解决方式：\_\_\_\_\_\_\_\_\_\_\_\_\_\_\_

第八条未尽事宜与附加条款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并形成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执行。

(二)本合同附加条款如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九条 合同文本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3.合同履行完后自动终止。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装修工程监理合同篇十**

发包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处理人\_\_\_\_\_\_\_\_\_\_\_\_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手机号：\_\_\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营业执照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监理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筑工程勘察监理合同条例》，以及装饰行业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并共同履行。

第一条工程项目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以下工程监理任务：

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监理收费及支付方法

本工程监理收费按照国家和现行市场收费标准执行。经甲乙双方商定监理收费以工程预算额\_\_\_\_\_\_\_\_计算，估算总收费\_\_\_\_\_\_\_\_元，金额大写\_\_\_\_\_\_\_\_待工程结束后进行结算。

本合同生效时甲方向乙方预付估算监理费总额的20%作为合同定金，监理工作完成后，定金抵做工程监理费。

工程进度过半时，甲方向乙方拨款付应付监理费总额的50%

工程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按监理概算结清全部工程监理费。

第三条双方责任

甲方责任

1、如期向乙方提交本合同规定的有关建设文件和监理资料，并保证所提交资料质量达到工程监理要求。

2、按约定的日期和数量付给乙方定金和工程监理费。

3、本工程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定货如需乙方监理人员配合时，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乙方责任

1、对开工前期的监理工作

①对施工图设计方案进行会审。

②对施工单位的施工人员进行资格审核和施工组织方案作出评价。

2、原材料、构配件及设备的质量认可，以及工程投资成本控制。

3、分项、分部工程的检查和竣工验收。

4、工程进度进行控制，审核设计、施工总计划，审核施工进度计划和材料采购计划，并对工程进度进行检查。

第四条违约责任

甲方未在本合同第三条所约定的时间内交付工程监理费时，甲方从应付监理费的次日起计算，每延误一天，向乙方按应付工程监理费的\_\_\_\_\_偿付违约金。

由于乙方监理错误给甲方造成严重经济损失时，乙方有责任在监理上继续采取补救措施，并酌情赔偿甲方因此而实际发生的部分经济损失，全部赔偿金额不超过该部分工程的全部监理费。

甲方不履行合同时，乙方不返回定金，且按乙方实际完成工作量另付监理费。乙方不履行合同时，应双倍返还甲方定金，同时返还已收取定金外的全部监理费。

第五条合同生效、中止与结束

本合同需经甲乙双方加盖单位法人公章，并且要有双方单位法人代表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方为有效。本合同生效日期以甲乙双方中最后一方签字的日期为准。

甲乙双方因故需变更或终止本监理合同时，应提前两周书面通知对方，对本合同中的遗留问题取得一致意见，形成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执行。未达成协议前，本合同继续有效。

因甲方原因要求中途停止监理工作的，已付定金不退还;当监理工作进行相应监理阶段不足一半时，甲方应支付该阶段监理费的一半;监理工作进行到超过该监理阶段的一半时，甲方应支付该阶段监理费的一半;监理工作进行到超过该监理阶段的一半时，甲方应支付该阶段的全部监理费。同时，按本条第款办理，结束本工程甲乙双方合同关系。

本合同以乙方向甲方提供本合同中规定的全部工程监理文件，甲方按本合同规定付清全部监理费之日起，结束本合同关系，本合同另有条款约定的除外。

第六条不可抗力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若发生不可抗力因素，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全部履行时，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不受本合同有关条款的约束。

第七条合同纠纷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双方协商不成时，采取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向消费者委员会申请调解;

2、向有管辖权的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3、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4、其它解决方式：\_\_\_\_\_\_\_\_\_\_\_\_\_\_\_

第八条未尽事宜与附加条款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并形成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执行。

本合同附加条款如下：

发包方承包方

法定代表人

签订日期：签订地点：

**装修工程监理合同篇十一**

发包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处理人：\_\_\_\_\_\_\_\_\_\_\_\_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手机号：\_\_\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营业执照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监理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筑工程勘察监理合同条例》，以及装饰行业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并共同履行。

第一条工程项目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以下工程监理任务：

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监理收费及支付方法

本工程监理收费按照国家和现行市场收费标准执行。经甲乙双方商定监理收费以工程预算额\_\_\_\_\_\_\_\_计算，估算总收费\_\_\_\_\_\_\_\_元，金额大写\_\_\_\_\_\_\_\_待工程结束后进行结算。

本合同生效时甲方向乙方预付估算监理费总额的20%作为合同定金，监理工作完成后，定金抵做工程监理费。

工程进度过半时，甲方向乙方拨款付应付监理费总额的50%。

工程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按监理概算结清全部工程监理费。

第三条双方责任

甲方责任

1、如期向乙方提交本合同规定的有关建设文件和监理资料，并保证所提交资料质量达到工程监理要求。

2、按约定的日期和数量付给乙方定金和工程监理费。

3、本工程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定货如需乙方监理人员配合时，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乙方责任

1、对开工前期的监理工作

①对施工图设计方案进行会审。

②对施工单位的施工人员进行资格审核和施工组织方案作出评价。

2、原材料、构配件及设备的质量认可，以及工程投资成本控制。

3、分项、分部工程的检查和竣工验收。

4、工程进度进行控制，审核设计、施工总计划，审核施工进度计划和材料采购计划，并对工程进度进行检查。

第四条违约责任

甲方未在本合同第三条所约定的时间内交付工程监理费时，甲方从应付监理费的次日起计算，每延误一天，向乙方按应付工程监理费的\_\_\_\_\_偿付违约金。

由于乙方监理错误给甲方造成严重经济损失时，乙方有责任在监理上继续采取补救措施，并酌情赔偿甲方因此而实际发生的部分经济损失，全部赔偿金额不超过该部分工程的全部监理费。

甲方不履行合同时，乙方不返回定金，且按乙方实际完成工作量另付监理费。乙方不履行合同时，应双倍返还甲方定金，同时返还已收取定金外的全部监理费。

第五条合同生效、中止与结束

本合同需经甲乙双方加盖单位法人公章，并且要有双方单位法人代表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方为有效。本合同生效日期以甲乙双方中最后一方签字的日期为准。

甲乙双方因故需变更或终止本监理合同时，应提前两周书面通知对方，对本合同中的遗留问题取得一致意见，形成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执行。未达成协议前，本合同继续有效。

因甲方原因要求中途停止监理工作的，已付定金不退还当监理工作进行相应监理阶段不足一半时，甲方应支付该阶段监理费的一半监理工作进行到超过该监理阶段的一半时，甲方应支付该阶段监理费的一半监理工作进行到超过该监理阶段的一半时，甲方应支付该阶段的全部监理费。同时，按本条第款办理，结束本工程甲乙双方合同关系。

本合同以乙方向甲方提供本合同中规定的全部工程监理文件，甲方按本合同规定付清全部监理费之日起，结束本合同关系，本合同另有条款约定的除外。

第六条不可抗力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若发生不可抗力因素，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全部履行时，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不受本合同有关条款的约束。

第七条合同纠纷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双方协商不成时，采取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向消费者委员会申请调解

2、向有管辖权的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3、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4、其它解决方式：\_\_\_\_\_\_\_\_\_\_\_\_\_\_\_

第八条未尽事宜与附加条款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并形成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执行。

本合同附加条款如下：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发包方:承包方：

日期：日期：

**装修工程监理合同篇十二**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委托代理人（姓名）：\_\_\_\_\_\_\_\_\_\_\_\_\_\_\_\_\_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住所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手机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监理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监理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筑工程勘察监理合同条例》，以及装饰行业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并共同履行。

第一条 工程项目甲方委托乙方承担以下工程监理任务：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工程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 监理收费及支付方法

（一）本工程监理收费按照国家和现行市场收费标准执行。经甲乙双方商定监理总收费\_\_\_\_\_\_\_\_元月，共\_\_\_\_月， 金额大写\_\_\_\_\_\_\_\_\_\_\_\_\_\_

（二）本合同生效时甲方向乙方预付合同监理费总额的\_\_\_\_\_%作为合同定金，监理工作完成后，定金抵做工程监理费。监理工作进行到超过该监理阶段的一半时，甲方应支付监理费总额的\_\_\_\_\_%（不包括定金）；监理工作结束甲方工程验收通过当日，应支付该工程的全部监理费。

第三条 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如期向乙方提交本合同规定的有关建设文件和监理资料，并保证所提交资料质量达到工程监理要求。

2.按约定的日期和数量付给乙方定金和工程监理费。

3.本工程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定货如需乙方监理人员配合时，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二）乙方责任

1.每周两次检查工地情况，并向业主汇报。对工程涉及的问题为业主提供中立的专业意见。

2.对开工前期的监理工作

①对施工图设计方案进行会审。

②对施工单位的施工人员进行资格审核和施工组织方案作出评价。

3.原材料、构配件及设备的质量认可，以及工程投资成本控制。

4.分项、分部工程的检查和竣工验收。

5.工程进度进行控制，审核设计、施工总计划，审核施工进度计划和材料采购计划，并对工程进度进行检查。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未在本合同

第三条所约定的时间内交付工程监理费时，甲方从应付监理费的次日起计算，每延误一天，向乙方按应付工程监理费的\_\_\_\_\_偿付违约金。

（二）由于乙方监理错误给甲方造成严重经济损失时，乙方有责任在监理上继续采取补救措施，并酌情赔偿甲方因此而实际发生的部分经济损失，全部赔偿金额不超过该部分工程的全部监理费。

（三）甲方不履行合同时，乙方不返回定金，且按乙方实际完成工作量另付监理费。乙方不履行合同时，应双倍返还甲方定金，同时返还已收取定金外的全部监理费。

第五条 合同生效、中止与结束

（一）甲乙双方因故需变更或终止本监理合同时，应提前两周书面通知对方，对本合同中的遗留问题取得一致意见，形成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执行。未达成协议前，本合同继续有效。

（二）因甲方原因要求中途停止监理工作的，当监理工作进行不到半个月时，甲方应支付半月监理费。当监理工作进行超过半个月时，甲方应支付一个月的监理费。

（三）本合同以乙方向甲方提供本合同中规定的全部工程监理文件，甲方按本合同规定付清全部监理费之日起，结束本合同关系，本合同另有条款约定的除外。

（四）由于施工方、材料供应或者业主的原因不能按规定施工期限完工，导致的施工时间延长，其监理费用另算。如果甲方要求乙方继续完成本工程的监理直到工程完工，双方需再签订监理延长合同。

第六条 不可抗力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若发生不可抗力因素，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全部履行时，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不受本合同有关条款的约束。

第七条 合同纠纷解决方式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双方协商不成时，采取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向消费者委员会申请调解；

2.向有管辖权的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3.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4.其它解决方式：\_\_\_\_\_\_\_\_\_\_\_\_\_\_\_

第八条未尽事宜与附加条款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并形成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执行。

（二）本合同附加条款如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九条 合同文本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3.合同履行完后自动终止。甲方：\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乙方：\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返

**装修工程监理合同篇十三**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住所地址： 联系电话：

监理方(以下简称乙方)： 注册地址: 监理负责人: 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建筑工程勘察监理合同条例》，以及装饰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并共同履行。

第一条工程项目甲方委托乙方承担以下工程监理任务:

工程名称:咸阳市交通综合楼1-3层装饰装修

工程地址：咸阳市交通大厦

合同工期：

第二条：监理收费及支付方法

(一)本工程监理收费经甲乙双方商定，按装修工程总费用的1%收取，约为金额大写：

(二)本合同生效时甲方向乙方预付1万元做为合同定金，监理工作完成后，定金抵做工程监理费。监理工作进行到超过该监理阶段的一半时，甲方应支付监理费2万元(不包括定金);监理工作结束甲方工程验收通过，以审计报告为准，支付全部监理费用。

第三条 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如期向乙方提供本合同规定的有关建设文件和监理资料，并保证所提交资料质量达到工程监理要求。

2.按约定的日期和数量付给乙方定金和工程监理费。

3.本工程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定货如需乙方监理人员配合时，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二)乙方责任

1.施工人员进场，每天固定一名监理人员在现场检查施工质量、进度情况，并向业主汇报。对工程涉及的问题为业主提供中立的专业意见。

2.对开工前期的监理工作

1对施工图设计方案进行会审。 ○

2对施工单位的施工人员进行资格审核和施工组织方○案作出评价。

3.原材料、构配件及设备的质量认可，以及工程投资成本控制。

4、分项、分部工程的检查和竣工验收。

5.工程进度进行控制，审核设计、施工总计划，审核施工进度计划和材料采购计划，并对工程进度进行检查。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未在本合同第三条约定的时间内交付工程监理费时，甲方从应付监理费的次日起计算，每延误一天，向乙方按约定工程监理费的1%偿付违约金。

(二)由于乙方监理错误给甲方造成严重经济损失时，乙方有责任在继续采取补救措施，并酌情赔偿甲方因此而实际发生的部分经济损失，全部赔偿金额不超过该部分工程的全部监理费。

(三)甲方不履行合同时，乙方不返还定金，且按乙方实际完成工作量另付监理费。乙方不履行合同时，应双倍返还甲方定金，同时返还已收取定金外的全部监理费。

第五条 合同生效、中止与结束

(一)甲乙双方因故需要变更或终止本监理合同时，应提前两周书面通知对方，对本合同中的遗留问题取得一致意见，形成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执行。未达成协议前，本合同继续生效。

(二) 因甲方原因要求中途停止监理工作的，当监理工作进行不到半个月时，甲方应支付半月监理费(每月监理费按总监理费/3月计算)。当监理工作进行进过半个月时，甲方应支付一个月监理费。

(三)本合同以乙方向甲方提供本合同规定的全部工程监理文件，甲方按本合同规定付清全部监理费之日起，结束合同关系，本合同另有条款约定的除外。

(四)由于施工方、材料供应或者业主的原因不能按规定施工期限完工，导致的施工时间延长，其监理费用另算。如果甲方要求乙方继续完成本工程的监理直到工程完工，双方需再签订监理延长合同。

第六条 不可抗力

本合同在执行中，若发生不可抗力因素，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全部履行进，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不受本合同有关条款的约束。

第七条 合同纠纷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双方协商不成时，采取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向消费者委员会申请调解;

2.向咸阳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3.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4.其它解决方式;

第八条 末尽事宜与附加条款

(一)本合同末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并形成书面协议 作为本合同附件执行。

(二)本合同附加款待如下：

第九条 合同文本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方双方各执一份。

3.合同履行完后自动终止。

甲 方：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乙 方：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日 期：

**装修工程监理合同篇十四**

甲方：\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业主”)

乙方：\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监理人”)

经过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监理概况

1、业主委托监理人的家装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概况如下：

①工程名称：

②监理范围：

a、预算审核(按甲方提供的装饰公司报价单审核，费用按审核减少部分的20%收取);b、协助签署装饰合同及专用补充协议;c、清水房验收;d、复验;e、其余每个工种\_\_\_\_次(水电、泥水、木作、漆作);f、装饰工程竣工验收。估算监理金额大写\_\_\_\_\_\_\_\_。如工程延期则追加部分监理费待工程结束后进行结算。

③总投资：监理范围内预计总额元以工程竣工结算为准

2、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①市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②在实施过程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改文件。

3、监理人同意，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条件范围内的监理业务。

4、业主同意按照本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监理人支付酬金。

二、监理取费

1、参照物价局、城乡建设委员会文件。结合当前家庭装饰装修的具体情况执行监理取费。

2、家装监理取费标准按家装工程的总造价计：

a、6万元以下工程收取监理费计\_\_\_元。

b、6万元以上的按%计计\_\_\_元。

3、监理人收费最终结算以家装总造价为准。签订监理合同时支付监理费的30%计\_\_\_元，监理人进场时支付监理费的50%计\_\_\_元，工程完工验收时支付20%计\_\_\_元。

三、监理人责任义务

1、监理人对业主家装工程实行监理，完成本合同中约定的监理工程范围内的项目。

2、监理人在履行本合同时，应运用合理的技能，认真勤奋地工作。帮助业主实现合同规定的目标，公正地维护业主的合法权益。

3、监理人随时听取业主对装修设计的修改意见，了解业主的装修意图，协助业主与装饰公司或装修队进行工程洽商。

4、在监理过程中，监理人的责任期即合同有效期。

5、监理人发出的停工令和复工令应事先向业主报告。如在紧急情况下不能事先报告时，则应在24小时内向业主作出书面报告。

四、业主的责任义务

1、业主应当负责房屋装饰装修的所有外部关系协调，包括装饰时“居室内需改动、拆除”的部分，必须向小区物业管理或房管部门申报，取得有关部门的同意。

2、业主应当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免费向监理人提供与工程有关的相关资料(业主与承包方鉴定的合同(副本)以及订货合同等)。

3、业主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内就监理人书面提交并要求作出决定的事宜作出书面决定。逾期应视为业主的同意。

4、业主应当履行监理合同约定的义务，如有违反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给监理人造成的经济损失。

五、双方违约责任

1、在施工过程中如因监理人使工程出现重大质量问题时，应当向业主按工程分项进行赔偿。累计赔偿额不超过监理酬金总额(扣除税金)。触及法律的，还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监理人对业主或第三方违反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和完工(交图、交货)时限，不承担责任。

3、在施工过程中，如因业主原因(供货延误、变更、外出)需推迟施工进度，延误工期超过合同规定的竣工期限时，延长期限天内不加收监理费，天以上的每天按监理收费总额的%进行支付。

4、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业主不得以任何原因拒付监理费。如有发生视为业主违约，监理人有权追究其违约责任。

5、因不可抗力导致监理工作不能进行时，双方互部承担责任。

6、当事人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应当天前通知对方，因变更或解除合同使一方遭受经济损失的，除依法可以免除责任外，应由责任方负责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